

新聞公報
財務匯報局任命

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

政府今日（五月三十日）公布，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第588章）委任楊逸芝為財務匯報局的業外成員，任期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楊逸芝將接替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的財務匯報局成員劉燕卿。

楊逸芝是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委員會委員兼公司秘書。她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成員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證監會（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員會成員。楊逸芝亦曾是重寫《公司條例》諮詢小組的成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公布有關任命時表示：「財務匯報局履行重要的法定職能，致力維持香港上市實體財務匯報的質素。我們衷心感謝劉燕卿女士自二零一二年以來對財務匯報局所作出的貢獻和支持。」

陳家強續說：「楊女士在企業管治及規管事宜方面具備豐富經驗。我們期待楊女士為財務匯報局作出貢獻，尤其是我們現正就提升本港核數師監管制度的獨立性制訂擬議改革方案。我們有信心楊女士將與主席和其他成員緊密合作，協助財務匯報局有效地履行其法定職能，加強香港作為國際金融和商業中心的地位。」

財務匯報局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成立的獨立法定組織，就有關本港上市公司和集體投資計劃在審計或匯報方面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展開獨立調查，以及就本港上市公司和集體投資計劃可能沒有遵從會計要求的事宜展開獨立查訊。

在楊逸芝獲委任為財務匯報局成員後，財務匯報局將由十一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當然成員（公司註冊處處長及財務匯報局行政總裁）。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財務匯報局過半數成員（包括非執行主席）須為業外人士，即非會計師。財務匯報局主席由行政長官任命，其他成員則由財政司司長按授權委任，其中三名成員按證監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提名而作出委任。

完